

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函

地址：(22001)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11樓

承辦人：江青澤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7215

傳真：(02)29601983

電子信箱：an6838@ntpc.gov.tw



33050

桃園市經國路9號15樓之2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27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城設字第106123502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

主旨：本局辦理「新北市都市設計大賞」之徵件活動，自即日起至106年7月28日(星期五)止，敬請貴會協助廣為宣傳，請查照周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鼓勵創造優良都市設計、創造優質居住空間、發掘新北市地標理念的設計者，並邀一般民眾認識新北市良好都市空間典範，強化全體市民空間美學共識，特辦理此活動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踴躍推薦優良作品參加。

二、活動摘要如下：

(一)評選對象：建築師及景觀設計人員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採郵寄方式報名。

(三)徵選種類：

- 1、一般建築類：由民間機構主導之建築與都市空間作品，各類集合住宅、辦公大樓、商場等，已取得使用執照。
- 2、公共建築類：由公部門主導之建築與都市空間作品，各類公園、廣場、學校、體育館、機關設施、社會住宅，已完工驗收或取得使用執照。
- 3、規劃設計類：有助於提升都市景觀品質之創意設計，或是以減碳、再生能源技術建構之作品且對於永續生



裝

訂

線

態環境有貢獻之規劃設計。

(四)獎勵方式：各類評選各取首獎1名、特別獎2名、佳作獎若干，獎項提供獎金及獎狀，並擬入圍最後階段評選者列入本市優良技術服務廠商名單(各組合計18名)，以茲獎勵。

三、相關詳細活動資訊及所需報名文件，可至活動網站查詢(網址：<https://goo.gl/LYYeet>)。

四、隨文檢送「新北市都市設計大賞」宣傳海報1份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北市都市計畫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都市計畫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台灣建築美學文化經濟協會、臺灣建築學會、國土規劃及不動產資訊中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協進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都市計畫學會、中華民國區域科學學會、中華城市管理學會、中華民國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北市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景觀學會、台灣造園景觀學會、臺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

局長柳宏典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